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市教育局是市政府组成部门之一，其主要职责是：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落实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教育工作的地方性行政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教育改革和教育现代化建设，拟订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经费统筹管理，指导和管理学校财务工作，负责学生资助管理工作，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负责全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终身教育等工作，负责中小学（幼儿园）设立与变更，负责中小学（幼儿园）招生计划的制定、招生和学籍管理工作，负责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和自学考试组织工作，负责教育的督导、评估与检查。负责和指导全市中小学及有关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指导学校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技术教育、国防教育、环保教育等工作，指导学校教育教学研究、教育信息、电化教育与技术装备、勤工俭学以及校外教育等工作。主管全市教师工作，组织、指导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组织、指导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聘任工作，指导、协调教师队伍建设、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工作。指导教育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工作，配合做好部管干部的考察和管理工作，负责局管干部的考察和管理工作。指导学校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指导学校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妇联、老干部以及其他社团等工作，指导学校纪检监察和行风建设工作，指导、协调教育系统维护稳定以及学校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学校后勤管理工作。归口管理全市的学历教育、社会力量办学工作，负责全市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的审批工作，负责对以职业技能为主的职业资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的备案审查工作。指导协调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监督检查语言文字的应用情况，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工作。归口管理全市教育系统对外交流工作，负责全市学校聘请外籍教师的资

格审核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与教育局合并编制预算的还有如皋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和教育局直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监督检查市教育行政部门、各镇人民政府和学校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法规的情况，以及其他有关事项。依法对本市范围内义务教育的实施进行全面的视察、督促和指导，并协同镇人民政府处理实施义务教育的有关问题。制定本市教育督导评估方案，评估市教育行政部门、镇人民政府和学校管理水平和教育质量。对教育工作中带有方向性、全局性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群科、人事科、基础教育科、财务审计科、职业教育与社会教育科、督导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如皋市教育发展中心、如皋市教育考试中心、如皋市教育局基建办公室、如皋市教育局勤工俭学办公室、如皋市教育工会委员会、如皋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如皋市教育局档案室。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9家，具体包括：教育局机关、教育督导室、7个直属事业单位。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全市教育系统紧紧围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总体目标，以江苏省教育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为统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提高质量和促进公平为工作重点，深化改革，加快发展，教育现代化建设水平全面提升。

1. 教育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推进江苏省教育现代化县级示范区建设，年度监测综合得分93.64分，比上一年度提高2.13分，继续列南通第一。我市入选国家教育现代化监测样本县区（全省3个）。成功创建“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江苏省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县（市、区）”，国家和省级各类教育创成项目增至9个，列全省县（市、区）榜首。启动“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

区)”创建工作。九华镇营防幼儿园、搬经镇搬经幼儿园建成江苏省优质幼儿园，长江镇新港幼儿园、下原镇花园幼儿园、丁堰镇宝贝幼儿园接受江苏省优质幼儿园验收。新增南通市优质幼儿园 1 所，2 所幼儿园接受南通市优质幼儿园验收。长江中学接受江苏省四星级普通高中评估现场考察。如皋第一中专建成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职业学校。如城街道社区教育中心建成全国城乡社区教育特色学校。

2. 党的建设建立新机制

成立中共如皋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完成局机关党总支换届选举，建立由教育工委委员兼任局机关总支委员，及下属支部书记三合一的体制，实现教育大党建和机关党建、党建工作和教育教学工作深度融合。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系列活动。创新“统放考”冬训模式（一张清单统管培训主题，四个结合放开培训形式，学时认定考促学习效果）。修订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六项制度。逐月研定《如皋市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党内组织生活安排表》。制定《如皋市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标准》，扎实推进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如皋市外国语学校党总支成为南通市第一批中小学校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示范点。人民论坛网以《江苏如皋：以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助推教育高质量发展》为题，进行专题报道。江安中学《红色背景下的“真诚党建”》、长江中学《大·美育人铸党魂》等党建文化品牌，成为江苏省首批中小学校“一校一品”党建文化建设成果（全省共 100 家）。主题征文《仰望教育星空，守望教育窗口》，在中组部等 6 家单位联合举办的征文比赛中获全国二等奖。参加阳光少年网“童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少年”专题教育活动获江苏省一等奖 13 个。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对 16 家单位开展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巡察。梳理制订《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违法违纪行为受处分、问责一览表》。全年立案查处 17 人、问责 2 人。

3. 学校办学条件呈现新面貌

全年新开工长江中学二期工程、江安镇江安实验学校新建工程等项目 36 个，建筑

总面积 60700 平方米，投资额达 17429.8 万元。完成跨年度项目 14 个，开发区第三实验小学和幼儿园、东陈镇东陈幼儿园、长江镇新港幼儿园交付使用。实施校舍改造项目 4 个。完成操场塑胶化改造项目 16 个。高新区实验小学、如皋市城东小学、下原镇山珀小学正在进行方案设计。完成 8.8 万平方米幼儿园抗震鉴定工作。全市 96.6% 的小学、82.6% 的初中达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标准。继续推进教育信息化基础工程，全市所有教学班级统一安装触摸一体机，所有多功能教室均安装液晶投影仪或电子白板。完成高中信息技术教室添置更新工程、“云机房”工程、全市初中统一阅卷系统工程。全年教育技术装备投入近 6 千万元，所有学校基本达到省定标准。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危险化学品管理合格镇（校）实现全覆盖。建成南通市智慧校园 6 所，其中，如皋中专建成江苏省职业学校智慧校园。如皋第一中专建成如皋首家“智慧建筑馆”。采用集中培训和送培到校的方式，组织触摸一体机使用全覆盖培训。组织全市中小学校“领航杯”教育信息化能手培训和竞赛活动。参加南通市及以上教育信息化、实验实践教学等比赛，获省市一等奖 9 个。参加“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评比活动，获教育部优质课 8 节，列南通第一。专题片《借信息技术之“器”，促数学教学之“道”》，获江苏省“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优课教研专题片评比一等奖。我市在全省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做经验交流。

4. 教育内涵发展收获新成果

继续推进生活德育，“区域推进生活德育·生态体验的实践研究”被评为“江苏省中小学生品格提升工程”（全省第四）。编印《生活德育在如皋》（2018 年版）。《中国德育》以“生活德育化与德育生活化”为题，连续第三年专题报道如皋生活德育。组织全市班主任培训活动暨班主任基本功大赛。4 人获南通市班主任基本功大赛一等奖。继续开展“万师访万家”活动，相声《家访》被《班主任之友》向全国推送。参加全国青少年学生法治知识网络大赛，获一等奖 4070 个，如皋市教育局被教育部评为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杰出组织奖”（全国共 47 个）。组织“大阅读”教学展示观摩活动，开

展教师阅读知识竞赛。学生参加江苏省“中学生与社会”作文大赛，获高中组一等奖6个（1人进入全省前十名）、初中一等奖6个。组织初中师生同题写作竞赛活动。举办如皋市中小学阳光体育运动会。实施“每月一比赛”制度，全年举行如皋市级及以上体育比赛10次。我市成为2018年全国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基地。新增15所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参加南通市中小学“三独比赛”获一等奖17个。举办“灵动水绘”校园社团博览会，全市26所学校的34个社团、700多名学子在水绘园向广大市民和游客展示风采，交汇点等几十家新闻媒体进行报道。白蒲小学跳绳社团、搬经镇搬经小学机器人社团、如城实验小学朗诵社团、长江中学文学社团等39所学校社团在国家级比赛中获金银奖或一、二等奖。开发区何庄幼儿园“画丰收”活动，受到新华社点赞。安定小学原创群舞《飞》、东陈镇丁北小学太极社团在中央电视台亮相。中央电视台、柬埔寨国家电视台（TVK）聚焦如皋市外国语学校进行专题拍摄。

5. 教育教学质量实现新提升

举办“思维力提升”“小组合作评价”“分层教学”等“活动单导学”教学模式专题培训活动。制定《如皋市基础教育教学质量综合评估方案》。实施月度研讨和抽检督查制度，强化课题研究过程管理。新增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2个、二等奖2个，列全省县（市、区）榜首。其中，如师附小、安定小学分别获国家级基础教育类教学成果一、二等奖（一等奖小学组全省1个、全国8个）；如皋中专、如皋第一中专分别获国家级职业教育类教学成果一、二等奖。新增江苏省中小学课程建设项目2个（白蒲镇初级中学“理趣化学”课程建设、长江中学“生态体验课程基地”）。特教学校“区域特殊教育资源建设项目”成功申报江苏省特殊教育发展工程。九华镇九华小学长寿饮食文化课程、搬经镇初级中学经典诵读课程被评为江苏省基础教育课程基地建设优秀项目。开展金融素养网络课程试点。如皋教师参加教育教学竞赛，获江苏省一等奖14个，南通市一等奖58个。中考均分高出南通均分16分，列南通第二，3所学校均分进入南通前10名。普通高考本一上线率67.3%，本二以上上线率98.5%，选修学科双B及以上达成率

92.3%（全省约 35%），均创历史最高水平。其中，本一上线率约是全省本一上线率的 3 倍，列南通第一；语、数、外总均分超出全省本一分数线 7 分，列南通第一；选修学科双 B 及以上达成率列南通第一。6 所普通高中本一上线率、总均分进入南通前 20 强。如皋中学列南通第一，白蒲中学超过两所县中，列南通第六。空军、海军招飞录取 5 人，占南通 1/3，连续 30 年被评为江苏省空军招飞工作先进单位。全国逻辑思维与语文教学如皋论坛暨中国逻辑学会逻辑教育专业委员会 2018 年会、胡安定教育思想研讨会暨“胡安定教育思想发展联盟”成立仪式、南通市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第十五次现场推进会等在我市举行。

6. 科学教育工作开创新局面

组织科学教师、科技辅导员赴中国科技馆参加培训。组织 C++语言编程培训 950 人次，C++编程社团覆盖所有定点初中、小学。学生参加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获一等奖 6 个。以“我是小小发明家”为主题，举行第七届青少年科技节暨科学教育展示活动。“火灾报警语音提示消防设备箱”“降温限温安全帽”“服装摺景褶皱加工装置”“新型手套”等四项师生发明，成功申报国家级专利。开发区第二实验小学、磨头镇磨头小学、江安镇江安小学参加中国青少年人工智能及创客大赛全国总决赛获一等奖 6 个。如皋初中科学探究纪录片《观鸟记》，获第九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展映展评一等奖。安定小学成为中国 STEM 教育 2019 创新行动计划领航学校，并被评为江苏省 STEM 教育先进集体。开发区第二实验小学、白蒲小学成为中国 STEM 教育 2019 创新行动计划种子学校。如师附小被评为江苏省 STEM 教育样本学校。13 所学校被评为南通市 STEM 教育协同创新中心实验学校。开发区第二实验小学被命名为“江苏省科学教育综合示范学校”（南通 2 所）。如皋市教育局被评为江苏省金钥匙科技竞赛先进集体。

7. 服务经济社会展现新风采

全市新增江苏省现代化专业群 2 个（汽车运用与维修、服装设计与工艺），江苏省现代化实训基地 1 个（建筑）。如皋中专被评为“江苏省职业学校教学管理 30 强”。

如皋第一中专被评为“2015—2017 年度江苏省职业学校德育工作先进校”（全省 22 个）。职教对口高考本科上线 852 人，占全省本科计划的 1/6，继续列全省第一。参加职教技能大赛获国家级金银牌 2 枚、省级金牌 5 枚；参加江苏省职业教育创新大赛，获一等奖 3 个，均在全省名列前茅。与本地 30 多家企业开展合作，毕业生本地就业率达 91%。出台《如皋市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艺术体育类培训机构、儿童托管服务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皋政办发〔2018〕249 号）。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向社会公布具有学科类培训资质的校外培训机构名单。新增全国农村优秀学习型组织 4 所。全国区域社区教育模式创新发展研讨会暨乡村振兴教育培训现场会在我市举行。主动开展中高考志愿填报志愿服务。自学考试、成人高考报考分别达 1413 人次、1418 人次。招商引资落户项目 8 个，在全市领先。

8. 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

健全教师政治学习制度，组织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知识竞赛。市委市政府召开第 34 个教师节庆祝表彰大会，江安中学老师讲述《我的日常》，实验初中老师《我的一天》微信专题，在社会上引起良好反响。对教师义务辅导实行“备案制”，对有偿补课、违规补课等师德失范行为实行直查快处。开展全市教育系统师德师风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 97.48%。如师附小朱爱华被评为江苏“最美教师”，东陈镇丁北小学太极教师团队当选为第九届“感动南通·教育人物（群体）”。围绕教师幸福工程、基于实证的教学研究与管理、生活德育等，举办雒水校长讲坛 3 期。面向临近退休仍顶班教学的优秀教师，评选表彰“雒水教坛常青树”25 人。评选表彰如皋市高考学科金牌教师 23 名。新增南通市教师发展示范校 6 所。其中，如皋市外国语学校被评为江苏省首批教师发展示范基地校。新增江苏省特级教师 4 人、正高级教师 4 人、333 人才培养对象 4 人，南通市学科带头人 50 人、骨干教师 73 人、教坛新秀 56 人。新招聘教师 378 人、会计 2 人。创新实施新招聘教师在城区学校跟岗培养制度。完善如皋市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定选办法，将高中学科联盟组长、社团教师、心理健康教师纳入定选范围。将班主任经

历、毕业班任教经历列为各类评选重要条件。开展联盟镇薄弱学校精准交流。新交流义务教育阶段教师 434 人，交流比例达应交流教师的 20.32%。我市在全国统筹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现场推进会上做书面交流。突出岗位管理，强化一线导向，不在一线教学的教师，不得聘用到中高级岗位的最高级和次高级。对全市社区教育中心教职工实行竞聘分流。落实非在编幼儿教师成长基金 100 万，探索 35 周岁以上非在编幼儿教师激励机制。实施教师幸福工程，办好十件幸福实事。

9. 教育治理工作构建新体系

加强依法行政工作，推进“不见面审批（服务）”，累计办结事项 10000 余件。其中，行政许可 831 件，提前办结率达 100%。教育窗口 6 次被评为“优质服务窗口”，并被授予“年度红旗窗口”称号。修订中共如皋市教育局委员会和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加强学校章程建设，新增或更名的 10 所学校章程在如皋教育信息网向社会公开。开展第三轮学校管理制度审核，新增 58 所学校管理制度通过审核。承担的南通教育改革发展与政策研究课题“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指标体系实证研究”成功结题。对 5 所初中、7 所小学、8 所幼儿园实施素质教育综合督导。做好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如皋市教育局被教育部评为“县级优秀组织单位”。贯彻落实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组织会计人员培训。制定《关于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加强学校财务管理的意见》（皋教工委〔2018〕9 号），规范财务行为。健全教育内部审计制度，完成审计项目 7 个。实施学校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取消学校一般公务用车。北外附属龙游湖外国语学校投入使用。新增吉的堡幼儿园、欧顿金童幼儿园、文森特幼儿园等 3 所民办幼儿园。

10. 教育保障条件取得新成效

出台《关于完善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意见》（皋政发〔2018〕28 号），提高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出台《如皋市普通高中教学质量（高考）评价办法》（皋政办发〔2018〕244 号）。提高高中教育管理质量奖奖励标准。设立高三学生寒暑假综合素养提升经费，并列入预算。提高在校教师误餐补贴为每人每天 8 元，并列入预

算。出台《如皋市校车安全管理规定》（皋教发〔2018〕41号），推进校车管理标准化。推进学校传达室（校园警务室）标准化建设。实施“雪亮工程”，全市学校重点部位视频监控均与公安、综治部门联网。教育局被评为如皋市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制定《学校食堂管理规定》（皋教发〔2018〕11号），开展学校食堂常规管理检查。完成21名学校食堂司务长轮岗工作。新增如皋市A级学校食堂8所。制定《如皋市中小学校食堂财务管理办法》（皋教发〔2018〕62号），规范食堂经营服务行为。组织如皋市校服规范管理暨首届校服展示会，强化校服规范管理。开展学校档案培训与集中整理工作。全年资助学生46584人次，资助金额3960.05万元，我市在全省学生资助绩效评价中获“优秀”等级。新增“江苏教育新闻奖”2个，新华社、人民网等20多家省级以上媒体对如皋教育进行报道，如皋市教育局被评为“南通市教育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总结2018年教育工作的经验，主要有：一是以人民为中心。始终站稳人民立场，以人民群众满意为标准，主动顺应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多样化的教育需求，主动应对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带着情怀办教育、带着感情办实事，以实实在在的成绩和成效，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二是以问题为导向。始终强化问题意识，围绕改革发展进程中出现的问题，诸如教育资源、教育评价、教师队伍、学业负担等，精准施策、精准发力，一步一个脚印，一步一个台阶，推动如皋教育持续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三是以创新为路径。始终坚持改革创新，每年围绕教育发展的重难点和热点，设计若干创新创优项目，并推动落地见效，成为加快如皋教育改革发展的引擎。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深刻认识到，资源配置、学前教育、教师队伍等还存在一些不足，必须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第二部分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0335.5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805.44万元，增长46.49%。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学校意外伤害险。其中：

（一）收入总计10335.53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8894.91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4203.84万元，增长89.61%。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学校意外伤害险。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本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事业收入700.10万元，为为如皋市教育局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招生考试、教师招聘、对外合作办学等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万元，增长8.16%。主要原因是取得的对外合作办学等项目收入增加。

4. 经营收入0万元，为本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本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

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其他收入256.50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如皋市教育局取得的专项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64.78万元，增长33.79%。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财政拨款增加。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297.3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本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186.72万元，主要为本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中小学生意外伤害险、优秀人才奖等资金。

(二) 支出总计10335.53万元。包括：

1. 教育支出（类） 9985.59万元，主要用于如皋市教育局在职人员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公用经费以及专项业务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4642.22万元，增长86.88%。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学生意外伤害险。

2.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本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335.94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如皋市教育局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基层学校维护建设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本年收入合计9851.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894.91万元，占90.2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700.10万元，占7.11%；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56.5万元，占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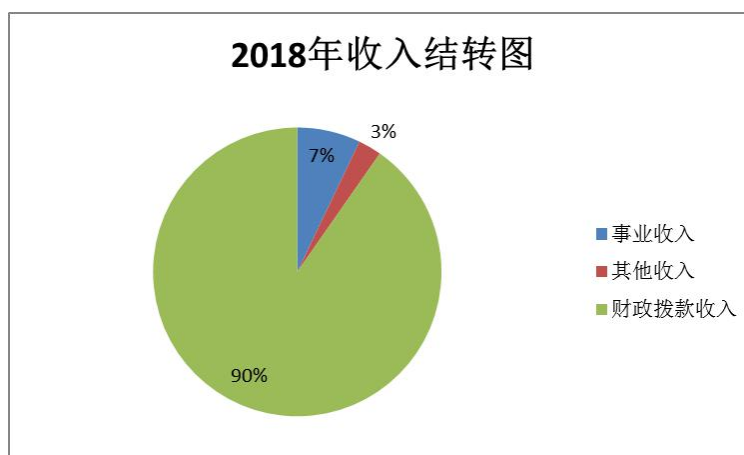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本年支出合计9999.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07.63万元，占32.08%；项目支出6791.96万元，占67.92%；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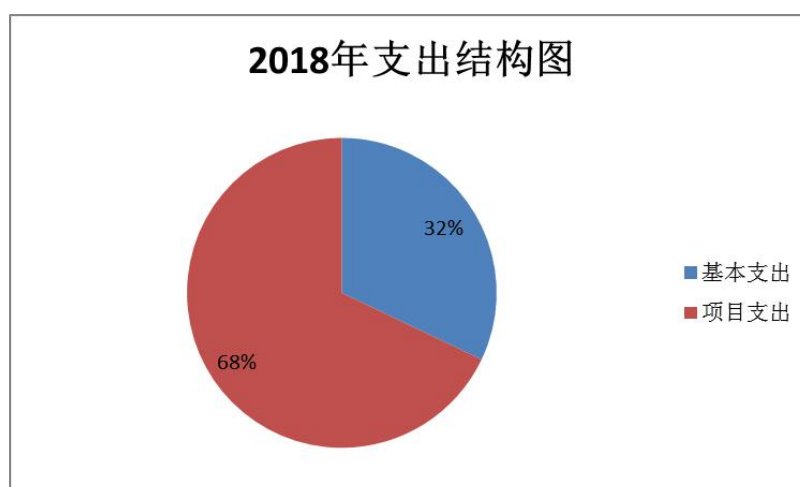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8894.9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203.84万元，增长89.61%。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学生意外伤害险。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8894.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9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03.84万元，增长89.61%。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学生意外伤害险。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87.12万元，支出决算为889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1.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学生意外伤害险等。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1. 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062.44万元，支出决算为3189.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与住房公积金标准提高。

2. 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3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学校优秀人才奖。

3. 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24.68万元，支出决算为208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3.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中小学校设备购置。

4. 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4.8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小学校车费用。

5. 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初中培训费。

6. 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排高考奖。

7. 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

为3225.9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

8. 其他教育支出（款） 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5.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理中小學生意外伤害险。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资金补助。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07.6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855.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352.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94.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03.84万元，增长89.61%。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學生意外伤害险。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87.12万元，支出决算为889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1.24%。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为中小学校添置设备、办理中小學生意外伤害险。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07.6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855.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352.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3.8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1.4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3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81%；公务接待费支出26.4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8.7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3.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增加3.86万元，主要原因为出国学习考察；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出国学习考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3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与本年预算数相同。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3.30万元，完成预算的94.28%，比上年决算增加0.25万元，主要原因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保险费。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26.49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与本年预算数相同。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6.49万元，完成预算的91.03%，比上年决算减少0.05万元，主要原因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以及省市关于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的相关规定，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以及省市关于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的相关规定，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接待上级部门调研、检查，外省市教育部门来如学习、考察等，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180批次，3600人次。主要为接待接待上级部门调研、检查，外省市教育部门来如学习、考察等。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4.87万元，完成预算的81.17%，比上年决算增加4.69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会议次数与参加会议人次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科学规范，注重效用”和“勤俭节约，确有必要”的原则，从严控制全局性会议，降低行政成本。2018年度全年召开会议3个，参加会议650人次。主要为召开教育工作会议。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98.17万元，完成预算的96.01%，比上年决算增加81.53万元，主要原因为着力抓好新任教师岗前培训、在职教师岗位培训和骨干教师研修提高，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

任感和能力水平等；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培训管理，严格报批程序，控制培训费用。2018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60个，组织培训800人次。主要为组织教育论坛、校长培训、新教师岗前培训、教师专业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如皋市教育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27.5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